

证券代码：300884

证券简称：狄耐克

公告编号：2021-024

厦门狄耐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狄耐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1 年 5 月 7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本次权益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本次权益分派的实施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2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0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1.80000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000000 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40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2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公司总股本为120,00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80,000,000股。

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一致。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5月25日，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5月26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1年5月2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2021年5月26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1年5月26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五、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21年5月26日。

六、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数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90,000,000	75	45,000,000	135,000,000	75
高管锁定股份	0	0	0	0	0
首发前限售股	90,000,000	75	45,000,000	135,000,000	75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0,000,000	25	15,000,000	45,000,000	25
三、总股本	120,000,000	100	60,000,000	180,000,000	100

七、调整相关参数

1、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 180,000,000 股摊薄计算，2020 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0.8573 元。

2、公司相关股东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承诺，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若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价）。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上述承诺的减持价格调整为 16.45 元。

八、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火炬园创新路 2 号兴联电子大厦五楼

咨询联系人：林丽梅、洪跃进

电话：0592-5760257

传真：0592-5760257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厦门狄耐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九日